

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 
通告第 418/2018 號

分發名單：全校學生及家長

【校巴意見調查結果】

本校曾於十二月發出問卷調查，搜集各位家長對2018-2019年度校巴營辦商（彩輝旅運有限公司）的意見。有關問卷各項目之結果，詳見後頁附件。

校車管理委員會已召開會議分析問卷調查結果，並歸納要點及向校車公司跟進如下：

(一) 車費

- 家長意見：
- 根據問卷調查，大部份家長滿意現時車費（超過七成）；
  - 有部份家長認為車費昂貴，每年加幅也較多。希望不要每年上調；
  - 建議預早通知車費的增幅，及主動通知家長有關消息；
  - 校車車費不應一次性預繳三個月，建議每一或兩個月交一次車費；
  - 建議增設自動轉帳。

- 校方回應：
- 學校每學年均會就校車服務作公開招標，並與校車委員會成員選擇索價最低和服務最佳的校車公司。校車成本如工資、油費、維修每年都有一定升幅，故需調整車費以維持經營；
  - 學校經過嚴格程序審批校車費，並需得到校車委員會通過才可正式公佈。每年6月底左右均有公布新學年車費表予家長參考；
  - 校車公司因行政上的考慮，以三個月一期收取車費。校車公司先讓學生乘車一個半月，始收取車費。換言之，家長實際預繳車費為一個至個半月內。如有需要，家長可自行分月繳付。家長可於每月1-5號時將當月的車費交給跟車保母，且必需寫上學生姓名、班別、校車站等資料；或經中國銀行：01258510022178 過數予校車公司，將收據傳送給眉姨（6588-8103）。校車公司將於翌日發給收據確認；
  - 現時繳交校車費可用現金、支票、銀行或櫃員機或網上過數。自動轉帳暫不考慮。

(二) 校車設備

- 家長意見：
- 根據問卷調查，大部份家長滿意校車設備（近八成）；
  - 校車上的座位宜加裝安全帶。如已配有安全帶的車輛，則所有學生必需扣上；
  - 座椅太擠迫；
  - 個別車廂的空調宜適當調節（8、10及16號校車）；
  - 天氣較涼時（例如秋冬）沒有開空調，亦不准開窗，學生感到車廂悶焗。

- 校方回應：
- 校車每年均要通過運輸署的檢查，以確保校車運作安全及符合教育局之要求；
  - 香港校巴（學童車）規格大致相同。運輸署亦有嚴格規定座位和通道等尺寸，包括乘載學童的車輛規定要安裝「保護式座椅」。而對於已安裝安全帶的校車，保母均已經常勸喻並協助學生配戴安全帶。惟據了解，有部份學生會揸着書包坐在座椅上，此舉令座椅空間較窄，並有一定危險。建議家長可教導學生將書包放在地上或大腿上，這樣座椅會比較舒適及安全；
  - 校車一般會開空調，亦會視乎車廂內溫度作出相應的調節。因個人體質有差異，如學生覺得車廂較熱或凍，均可直接向保母反映。

### (三) 乘車時間/車程

- 家長意見：
- 根據問卷調查，大部分家長滿意校車準時到校（近八成）；
  - 希望校車可早點回校及準時（7及13號校車）；
  - 校車早到了但沒有等齊學生便開車（9及19號校車）；
  - 建議校車如到站時未齊人，而家長又沒致電通知請假，可多等一至兩分鐘；
  - 建議安排15號校車的路線遲些上車；
  - 建議安排1號校車遲些到新峰花園站；
  - 建議安排8號校車遲些到翠樂街公園站；
  - 建議14號校車加設雞嶺站；
  - 建議7號校車增設新村往大埔方向的巴士站，避免學生要提早出門及需過橫過馬路到對面巴士站；
  - 希望改善12號校車的路線，檢示南華甫／元嶺村的上落車站，以方便人數較多的元嶺村學生；
  - 希望改善16號校車的路線，包括在保榮路體育館加站，加設昌盛商場門口或昌盛迴旋處落車站，及改善車程過長的問題；
  - 希望改善18號校車的路線，因車程過長以至學生要比非大埔區的路線更早上車；建議將駿景園站歸納水泉澳線，令馬鞍山線過了大水坑便可直接上橋經科學園到校。
- 校方回應：
- 校車公司需顧及整體佈局編排路線，何時到某站受多種條件及因素限制。亦由於8:10-8:25返校時段家長車輛眾多，需安排校車分流到校，以免大量車輛同時進入校園造成阻塞；
  - 校車均根據已編排的時間到站，並依時開車。部份校車站不宜停留等候，以免阻礙其他道路使用者。如有個別司機早到未齊人便開車，家長可通知校車公司以作跟進；
  - 雞嶺站之路段就近田家炳中學，返校時間有大量車輛出入，需排隊等候多次轉燈才可出大路到另一目的地，而且鄰近清河邨站，故不作考慮；
  - 有關林村路線，現時車站已足夠。為免延誤車程，所以暫不增設；
  - 新學年因元嶺村學生人數眾多，將加設元嶺村口小巴士站返學上車位置。（放學因大車前往，放學南華甫天橋底不變。）；
  - 保榮路現時停兩處開口，位置已經相近。體育館只是對面位置，步行不足10秒，故不作考慮。放學時因安排了大旅遊巴，昌盛商場門口和迴旋處均不宜停車和進入，故亦不作考慮；
  - 18號大尾篤線因要接載眾多不同車站位置的學生上落，部份車站更需入村，以致行車時間較長。若要改善車程，則需刪減某些車站或不入村；
  - 馬鞍山、水泉澳、駿景園及火炭等車站，考慮到方向、位置及人數關係等因素，校巴公司需要安排合拼接載。如人數許可，會再考慮這些車站的路線安排。

### (四) 課外活動後校車安排

- 家長意見：
- 建議4:30pm及5:30pm課外活動班次可增加逸瓏灣、鳳園、林村、新峰及元嶺村站。

校方回應： ➤ 無論當天是否有課外活動，放學校車都需要開足夠車輛於指定的不同地點時間送學生到站。而課外活動的班次是**額外**及**不另收費**的，接載學生於其他指定時段、地點放學。落車站一向以大站形式安排，並取決於參加課外活動學生人數的分佈、車輛接駁時間、車程等編排。而校車所設之大站，均有發通告通知家長每個大站的預計到站時間，此安排可令家長清晰知道接送時間以作相關安排。課外活動班次的車站如按放學車站般編排，則會停站過多以致實際到站時間不固定，變相有早或遲。因此來年校車仍會沿用「大站式」落客。

#### (五) 司機 / 保母

家長意見： ➤ 根據問卷調查，大部分家長均滿意司機和保母的表現（八成）。家長特別稱讚 8、11、16 號校車保母及司機細心可靠；

- 有家長對個別司機／保母的表現不滿意，如：保母態度不友善、沒有協助年幼學童上落（特別是攜帶較大型的課外活動物資時）。司機應待乘客完全坐好才開車、要留意車速及駕駛態度；
- 建議注意泊位是否可讓學生安全上落（9 及 13 號校車）；
- 建議當自行回家的學生到站後，保母能致電通知家長。

校方回應： ➤ 校方及校巴負責人已不時提醒司機／保母要注意駕駛態度和言行舉止，以免給學生作壞榜樣。如仍有個別司機／保母有不足之處，家長可向校車公司反映和提點；

- 司機停車上落時，首要當然是考慮學生安全，其次亦需顧及其他道路使用者，例如有否其他車輛停泊在路旁（部份車站常有此情況），尾隨的車輛情況以及對面線的車輛是否有足夠位置通過等。司機會作專業判斷，於當時最佳位置停泊上落。敬希家長理解及明白。
- 保母於行車期間及到站時均需時刻照顧眾多學童之安全，實在無法個別致電通知學生到站情況。如家長不放心子女下車的情況，建議可給予子女手提電話作聯絡用，或親身到站接回子女。

#### (六) 車上秩序/清潔

家長意見： ➤ 9 號校車有螞蟻，需注意清潔；

- 建議留意 10 號校車的秩序；
- 建議 16 號校車處理新車的氣味，以免學生因氣味濃烈而覺得不適；
- 建議留意 17 號校車的坐位安排；
- 建議 5 號校車保母可向老師及家長反映學生在車上發生的問題，一同協助學生改善。

校方回應： ➤ 有關衛生問題，校車公司表示有每日清潔校巴及定期清洗冷氣的隔塵網和風口，亦會就意見留意及跟進車廂內的衛生和潔淨情況；

- 遇有學生在車上未有遵守秩序，經保母勸喻無效，校巴公司會記錄並交校方跟進。

校方於較早前按教育局的規定進行招標，邀請校車公司參與投標，截標後，經本校校車委員會商討後，大家均一致同意 2019-2020 年度委託「彩輝旅運有限公司」承辦本校校車服務。

校車公司致力改善校車的素質，包括更換新車，計劃增加校車數量以配合學生人數的增長，每年用於維修和保養校車的支出：折舊和供車利息、司機和保母的薪酬調整和支出等，令營運成本不斷上漲。根據校車公司交來的標書、就路線及收費，經校車管理委員會會員開會討論、審核及通過，來年車費亦有調整加幅。最新收費請留意日後校車公司的公佈。

同時，校車公司亦承諾會不斷改善其服務，以切合家長的需要，包括：

1. 繳交單程放學車費的學生於課外活動後，亦可享有課後活動校車服務。
2. 兄弟姊妹二人同時乘搭本校校車，有九折優惠、三人八五折。  
兄弟姊妹二人不同學校乘搭校車公司校車一律九五折優惠。
3. 課外活動後校車不額外收費。
4. 家長日及學校舉辦座談會等，可優先訂車，安排學生及家長往返學校。
5. 課外活動後，預留後備車輛，以確保有足夠座位給學生乘搭。

另外，如果家長擬於某種特別情況下，更改原有的放學隊伍方式，請於三日前先自行聯絡校車公司負責人，確保有座位安排轉隊，並在手冊上通知班主任，好讓校方作紀錄。校方**不鼓勵家長臨時更改當天學生的放學隊伍**，以避免學生上錯校車，加重保母的負擔及導致其他混亂情況。

最後，本校謹向各位家長致謝，感謝您們能迅速交回問卷並提供寶貴的意見。倘日後各位家長對校車有任何意見，歡迎向本校反映。

校長：



陳寶玲

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七日

## 2018-2019 校車服務問卷調查結果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非常滿意 | 滿意  | 無意見 | 不滿意 | 非常不滿意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-----|-----|-----|-------|
| 1. 校車設備<br>(包括空氣調節、座椅等) | 13%  | 65% | 19% | 3%  | 0%    |
| 2. 車廂座位數量<br>(即學生有足夠座位) | 16%  | 66% | 14% | 4%  | 0%    |
| 3. 車費                   | 4%   | 27% | 45% | 21% | 3%    |
| 4. 司機服務態度               | 21%  | 55% | 20% | 3%  | 1%    |
| 5. 保母服務態度               | 31%  | 50% | 14% | 3%  | 2%    |
| 6. 校車準時到達車站/學校          | 15%  | 62% | 17% | 4%  | 2%    |

-----

通告第 418/2018 號 回 條  
【校巴意見調查結果】

致：保良局田家炳千禧小學  
陳校長

本人已知悉 貴校第 418 號通告各內容。

( )班學生\_\_\_\_\_ ( )

家長簽署：\_\_\_\_\_

二零一九年六月 日